

##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2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 5 名,代表股份 1593503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72.43%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 7 名董事、2 名监事及 1 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强主持,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;

同意 1593503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;

同意 1593503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2 年度财务预算案的决议;

同意 1593503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;

同意 1593503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: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派现金 0.5 元(含税),共计分配 55000000 元,剩余利润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: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,共计 66000000 元。

会议还授权董事会办理股利发放、工商执照变更手续及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改等事宜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决议;

同意 1593503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关于《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决议。

同意 1593503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本公司此次股东大会由北京金诚律师事务所贺宝银律师见证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(2000 年修订)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进行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提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

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02 年 4 月 26 日